

大中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江苏大中农场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二〇一九年一月

招标文件备案表

招标人及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招标人：江苏大中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内容	大中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项目
标段编号	DFCG20190012-1

此文件审查工作已结束，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备案

招标管理部门（盖章）：

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招标需求..... 3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根据有关法律规定，江苏大中农场集团有限公司决定对大中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项目且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合格的企业前来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的委托，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二、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大中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项目
- (2) 项目编号：DFCG20190012
- (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 招标内容：新建 2 套处理能力 500t/d 的 MBR 膜处理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管网
- (5) 资金来源：自筹
- (6) 采购预算：1300 万元
- (7) 完成时间要求：180 日历天
- (8) 质量要求：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分1个标段，招标内容如下：

标段编号	项目名称	招标范围	最高限价
1	大中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项目	新建 2 套处理能力 500t/d 的 MBR 膜处理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管网等	1300 万元

四、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及要求：

- 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并具备完成项目的能力。
- 2、投标申请人须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独立法人企业。
- 3、投标人近三年内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业管理部门查处；或虽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被依法取消投标资格但期限已满的；或因招标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的、被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公示限制但限制期限已满的；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
- 4、投标申请人应当满足法律规定的各项条件。
- 5、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6、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五、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00元），必须从基本帐户在开标前汇至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具体要求详见本公告“投标保证金交纳帐户信息”。

六、投标保证金交纳帐户信息

户名：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3209820531010000082568

开户银行：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创业支行

注：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投标保证金汇出单位应与投标单位名称完全一致。请各投标人提前1个工作日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没有到账的保证金一律无效。未按招标文件约定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的保证金账户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且与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诚信库登记账户一致。如果不一致，银行将会自动退回该项目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将失去该项目的投标资格。

（2）查询电话：0515-83927237（朱会计）

七、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采用网上方式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步骤如下：

（1）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下载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网站

<http://ggzy.dafeng.gov.cn/dfweb/InfoDetail/?InfoID=8a98b92b-4bd3-4d80-afcf-ddb1d664dfbf&CategoryNum=029>）；

（2）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根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进行操作，仔细阅读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认真掌握操作方法（请牢记登录名和密码），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如填报错误，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交纳招标文件工本费后，报名视为成功。若未交纳招标文件工本费，视为未报名。

（4）报名技术咨询电话：刘文辉 0515—83927236 或咨询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联系人。

2、请各投标申请人于2019年1月10日至2019年1月16日进行网上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下载招标文件，由此引起的责任自负。

八、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进行评定；报名时不进行报名资料的任何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九、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十、公告的修改或中（终）止：本次招标公告如有修改或中（终）止，将以“补充公告”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 上发布，投标人应在开标前随时上网查阅，否则，其引起的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十一、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盐城政府采购网(http://czj.yancheng.gov.cn/col/col12383/index.html?tdsourcetag=s_pctim_aiomsg)、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

十二、投标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时间段：2019年1月29日8时30分 -- 9时

2、开标时间：2019年1月29日9时

3、投标文件提交地点：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__一__室（盐城市大丰区丰华路与飞达路交叉口西150米，大丰城东新区丰华国际大厦4楼）。

十三、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的“政府采购”——“最高限价”和“答疑补充”栏目。及时了解到项目的“最高限价”和“答疑补充”等情况。

十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大中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大丰区仙鹤镇仙鹤西路2号

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区大中街道城南新区大学生科技创业园四号楼3楼

联系人：练先生

联系人：管义莹

联系电话：13851310605

联系电话：0515-69968722、1392182927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江苏大中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1.4	项目名称	大中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管网、生活污水处理设备等
1.3.2	工期	180 日历天
1.3.3	地点	大丰大中农场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由意向投标人自行组织，充分了解实际使用环境及特点。
1.10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1	偏离	不允许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无
2.2.1	招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截至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15</u> 天前
2.2.2	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截至时间	2019 年 1 月 <u>17</u> 日 12 时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一般包括资质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等，详见投标人须知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3	须提交核验的原件材料	详见投标人须知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2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实施期间所必须的材料、货款、加工制造、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

		运输、装卸、货到就位、安装施工与验收、调试、保修、保险、利润、税金、以及培训、风险费、售后服务、资金成本、招标代理费等所需的为完成本项目全部费用的价格体现。投标所报单价为最终结算单价，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2.3	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 <u>1300</u> 万元
3.3.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见招标公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4	投标文件数量	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3.7.5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投标人应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密封袋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拉杆夹、夹杆夹等可拆换内页的装订形式（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除相关原件外。 ☐ 是，退还安排：_____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6.4	多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方法	/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8.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帐、电汇、网汇等。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10%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履行完毕（验收合格）后 5 日内无息退还。
11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 15 日内预付合同额 10%的预付款； （2）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70%； （3）招标人委托的审计单位审计后付至审计结算价的 95%； （5）余款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一个月内结清。 按以上进度付款，无任何利息补偿。

特别提醒:

招标人会根据招标需要，可能会不定期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上发布该项目补充答疑等澄清修改文件，请各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未能及时查阅响应而影响投标的，结果由投标人负责。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货物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或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3）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4）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8)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施工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货物需求；
- (6) 图纸；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 上公开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 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开标一览表、电子标书共五部分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及开标一览表

(1) **资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主要包括下述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原件须同投标文件一并密封提交,不需装订)：

- 1.营业执照（副本）；
- 2.资质证书（副本）；
- 3.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4.项目负责人市政公用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证书；
- 5.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6.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和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加盖社保部门有效章印，投标人也可提供印有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参加保证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的社保缴费证明查询途径。事业单位不需提供，但需人社部门出具的该人员事业性质证明原件。（由社保中心自助打印机打印的证明文件视同原件）；

7.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评标办法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以上材料，须提供原件供评标委员会审查，未提供原件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确有特殊原因无法提供原件的，复印件必须经原发证部门确认或提供公证件，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注：上述所有资信文件复印件均应装订成册（份数详见前附表相关约定）。

(2) **商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诚信投标承诺书；
- 5.投标报价汇总表（可自拟）；
- 6.投标报价明细表（工程部分提供工程量清单计价成果文件，设备部分提供报价明细表）
- 7.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认为应该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上述所有商务文件复印件均应装订成册（份数详见前附表相关约定）。

(3) **技术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1.项目实施方案；

2.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认为应该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上述所有技术文件复印件均应装订成册（份数详见前附表相关约定）。

（4）**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用于唱标）**应包括如下内容：

1.开标一览表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

（5）**电子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与纸质投标文件一致，加盖公章的 PDF 版投标文件一份，载体 U 盘（单独封装）。

▲注：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②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资信、商务文件及技术文件的相应证书证明中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资料以供审查，如投标单位未提供或提供不全，将会导致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③原件不需装订（单独封装），直接装入密封袋，密封袋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原件”字样，原件密封袋与其他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3.1.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作为附件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本工程采用单价合同。合同采用单价合同，以体现风险共担的原则。由招标人提供工程量清单，投标人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基础填报相应的单价并计算合价。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承担本招标文件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风险内容及其范围（幅度）产生的风险费用，在施工过程中，当出现的风险内容及其范围（幅度）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工程价款不作调整。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计价方式（投标所报单价为最终结算单价，除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为完成图纸全部工作内容所需发生的各项费用均已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单价中，中标人须按图纸和本标段招标范围要求施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未列项目而施工图纸已有的项目由投标人投标时自行摊销，将相应项目费用摊销到其他已列工程量清单的单价中，结算时不再单独计算。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从投标企业的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缴纳账户。投标保证金的核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

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4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对违反上述规定者将按无效标书处理。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并包装密封提交；封套上分别写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2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4.4.1 未按本章第 4.1.1 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2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而来投标的，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对在争议时间点接收的投标文件，后被认定逾期送达的，视同不予接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确认投标人是否派相关人员到场；
- (3) 宣布相关参会人员姓名；
-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当众开标、唱标，并记录在案；
- (6) 相关参会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5.2.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作好记录；如无法现场答复的，可转交评标委员会予以解决。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且在处罚期内。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5 无效标书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印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6）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 （7）投标人名称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8）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9）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10）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11）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12）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或规格不相同的；
- （1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含投标保证金）的；
- （14）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或交货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要求；
- （15）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6)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17)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19)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除上述条件外，招标人一般不得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特殊情况招标人需要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的，应当将调整的无效标条件及其说明事先征求招投标监管机构意见后写入招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无效标条件，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也不得以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6.6 重新招标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三个的，按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报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的，或者评标委员会否决一部分投标后其他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重新招标。

7.评标结果公示

7.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并在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2 中标通知

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3 履约保证金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招标文件（含补充、澄清、答疑等文件）、开标、评标结果事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9.6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若有以上现象，评委将根据本招标文件（第 34 页，4.7）条款执行。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收费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苏价服【2014】

383 号文件规定缴纳；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10.2 其它内容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评委评标前签订评标回避书，作为永久档案存档。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抽签确定。最低报价及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

2 评审标准

（如涉及到产品的参考品牌，在评审前评标委员会对照招标文件品牌的要求先进行品牌评审认定。）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质性评审标准：（对照投标须知 3.1.1 编制审查标准。）

在投标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将上述原件单独密封，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未提交上述原件资料或资料不全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审查标准主要有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交货期或工期、质量要求、投标保证金等方面。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总分为 100 分，各部分分值如下：

1、投标报价：70 分

1、确定评标基准价 A 值（若有效投标文件小于 5 家时，取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 A 值；若有效投标文件大于或等于 5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 值；若有效投标文件大于或等于 9 家时，去掉有效投标文件评标价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

2、评标价与 A 值相等的，得满分；

3、评标价相对评标基准价每上浮 1%扣减 0.6 分，每下浮 1%扣减 0.3 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说明：

①. 评标基准值一经确定，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

②. 评标价指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

③. 有效投标文件是指未被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标的投标文件；

④. 材料暂估价单价不得调整，如投标人变动材料暂估价的单价按无效标条款执行；

⑤. 开、清标过程中被判定为无效标的不参与上述有关数值计算。

2、技术文件部分（25 分）

评分项		分值
（一）设备技术指标与方案比较		
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产品性能、设备材质等优劣情况综合评定。		18
1	根据配置选型的合理性、与项目需求的吻合度、使用寿命等情况综合评定，在 0~4 分内评定，优得 3-4 分，良得 2.5-3.99 分，其余 0-2.49 分	4
2	所投产品的品牌、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进行横向比较，在 0~9 分内评定，优得 8-9 分，良得 6-7.99 分，其余 0-5.99 分	9
3	售后服务	5
3.1	投标单位售后服务体系的完备性、技术力量可靠性等比较	1
3.2	免费维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内容介绍	1
3.3	售后服务维修响应时间及完成维修时间承诺：经评审时间最短且有明确保障得最高分，其余得 0-2 分	2
3.4	质保期比较：满足二年质保为 1 分，不足不得分按无效标处理。	1
（二）施工组织设计，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评审要点，对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进行评分。施工组织设计除缺少相应内容的评审要点不得分而导致无效外，有效标总得分不应低于满分的 70%：		7
1	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及施工标段划分	1
2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1
3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	1
4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1
5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1
6	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	1
7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与计划	1

3、污水设备处理业绩（5 分）

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施工能力或施工经验，提供近三年内完成的污水设备处理业绩，每提供一份单项业绩得 2.5 分。

投标时须至少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材料原件。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对照投标人须知 6.5 款，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3 详细评审

3.3.1 在详细评审发现符合“无效标书条款”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其投标报价亦不作为评标基准价 A 值的依据。

3.3.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

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4 通用评标规则

4.1 评标程序

资质标、商务标、技术标应分别评审，评审后不得更改。

4.2 不规范标书

评标审查中有发现投标书或投标人行为属不规范者，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且无法形成无效投标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扣减 0.3—2 分。

4.3 计价文件评审规定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时，应当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作出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后再进行认定。

4.4 打分

评委应记名打分，打分未记名的和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打分办法打分的，一律按无效票处理。设区间计分项的，其计分包括区间两端值。评审过程中，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发现投标文件无相关资料、数据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可确定其该项不得分（即取消保底分值）。

4.5 争议处理

评标中发生重大情况或重大争议，需要进一步调查了解、协调处理的，现场监督人员报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同意后可暂时休会，待有关问题得到澄清后再行复会。休会期间，所有招投标资料一律封存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档案室，所有与会人员一律不得泄露评标情况。

4.6 违法违纪行为

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生行贿受贿、扰乱招投标活动秩序及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一律取消有关

责任人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资格；影响评审结果的，应宣布评审结果无效。

4.7 其它

在评审过程中，一旦发现招标文件中发现以下现象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删除该项评审或记分。

(1)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明显倾向或歧视的；

(2)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多种解释的。

评标委员会对优、良、中、分档记分的，必须先确定优、良、中档次，再独立记分。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中意见不统一并可能影响结果的，请评委各自留下书面意见，并以少数服从多数形成结论。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评委评标前签订评标回避书，作为永久档案存档。

评标回避书参考格式：

评标回避书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在采购活动中，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招标项目名称： _____

我作为本招标项目的评委，已经获知投标人名称，我对本招标项目评标：

☐需要回避

☐无需回避

评委签名：

日期：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均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书面开工令时间为准，乙方承诺工期为___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至工程完工验收合格文件发出日期之间的延续时间扣除经签证确认的工期顺延天数为乙方的最终履约工期，最终履约工期超过乙方承诺工期即视为工期延误。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二日内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甲方接到方案后在规定时间内应予以确认。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情况为不可抗力及甲方原因引起的延误。不可抗力的约定，指因战争、动乱、或自然灾害等对工程的影响，以及非甲方、乙方双方原因造成交通中断、施工中止的台风、火灾、爆炸等意外事件对工程的影响。

四、质量标准及验收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本工程的中间验收部位，由甲方在确认乙方施工方案时予以明确。本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要求时，乙方自检合格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在验收前乙方要提供自检记录表、隐蔽和中间验收单及其它隐蔽工程验收资料。验收合格并经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继续施工。若验收不合格，乙方要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组织验收且工期不予顺延。

当甲方提出对已经验收合格的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要求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剥露，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修复或覆盖。如重新检验合格，甲方应承担相关费用，工期相应顺延；如重新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由此而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当本工程具备完工验收条件时，乙方按国家、省、盐城市及盐城市大丰区有关工程验收的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施工资料、完工验收报告及竣工图各四套，甲方在收到全部的竣工资料后，组织验

收，并给予乙方批复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要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并在 14 天内整改完毕并且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款：（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元。

2、工程款支付办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工程须经审计部门审计，并以审计结论作为双方结账依据。按以上付款进度，无任何利息补偿。

3、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____%，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退还（无息）

六、施工安全

此工程必须确保安全，若发生不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具体条款可另行签订安全生产合同或承诺书。

七、质量要求

实际施工过程中，如果达不到承诺质量目标，乙方必须无偿整改达到承诺质量目标，另按中标价的 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接从本工程的履约保证金或工程款中扣除。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将不予顺延，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八、分包

本工程不得分包和转包。

九、违约责任

本合同关于甲方违约和具体责任如下：

- （1）甲方不能按期支付工程款导致施工无法进行；
- （2）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 （3）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时，应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对工期作相应顺延。

本合同关于乙方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 （1）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完工，业主代表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开工时间以甲方发出的书面开工令为准，乙方应按合同承诺的工期确保工程验收，如因乙方原因延误工期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全部工程必须按合同约定期限竣工，逾期则按每日 500 元扣款（遇有雨雪天气等无法施工的情形经甲方确认的特殊情况工期可以顺延）。

- （2）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有下列不良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有权在 3 年内不接受该乙方对我单位所有项目的投标：

- 1、未按图纸施工；
- 2、发生安全事故的；
- 3、未能一次性通过工程验收者；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委派_____担任该工程的负责人（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与协调），同时委托甲方具体负责施工现场的监管工作。

职权：对施工情况的督查、投资控制、协助办理工程量签证、安全督促、参加进场材料和隐蔽工程等检验

甲方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合同签订后项目实施前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十一、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委派_____担任该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乙方现场代表）。

乙方对甲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交业主代表，待业主代表在回执上签字确认收到后生效。

乙方代表按甲方等会审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乙方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编制本工程分阶段的施工组织设计；
- （2）参加甲方组织的设计图纸会审、设计交底，并做好会议纪要；
- （3）按时向业主代表提供本工程月进度计划；
- （4）按时向业主代表提供月完成工程量预算；
- （5）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

严格遵守施工安全规程，确保本工程施工安全。凡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其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按本工程实际需要设置施工中使用的照明、围栏、安全防护和警卫等施工开办措施；经甲方同意后由乙方办理本工程所涉及的有关手续，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乙方应对本工程坐标控制点和水准点进行复测，据此进行工程放样，并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如有损坏，乙方负全部责任，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工程竣工后控制点和水准点移交甲方；

本工程未交付甲方前，乙方负责已完成工程的成品保护，保护期间发生的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在工程完工验收通过以后甲方要求乙方继续进行成品保护并采取特殊保护措施时所发生的相应经济支出，由甲方负责承担。在工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所发生的人为损坏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二、材料供应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工程所有材料均由乙方自行组织。乙方应按照设计和有关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采购，并向甲方提供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及现场抽样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对材料质量负责。如不符合质量及相关规定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乙方必须拆除、更换，并对工程造成的损失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十三、合同担保与竣工结算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中乙方合同综合单价包括的风险范围：除设计变更、业主签证外，其他因素均包括在风险范围之内（不论材料价格的涨跌、政策性文件是否调整，结算时合同单价一律不调整）。

竣工结算价＝中标单位投标报价±变更部分工程价款，变更部分工程价款按如下办法：

变更部分工程包括由于设计变更等原因引起的工程量增减和原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误差。

变更工程价款的结算：合同中有类似变更工程量清单项目的价格，参照类似价格确定变更价格；合同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其相应综合单价由乙方根据现行计价规范（材料价格按2018年11月份《盐城工程造价信息》中大丰区建筑材料市场指导价、信息价计取，大丰区建筑材料市场指导价、信息价缺项的按2018年11月份《盐城工程造价信息》中盐城市区建筑材料市场指导价、信息价计取，上述两项均缺项的，由乙方于工程实施前向甲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方可购买实施，否则甲方有权自主确定材料价格。）提出，经甲方确认后参照中标下浮率同比下浮后进行结算。

原措施项目清单有适用或类似措施项目的：

①投标时采用根据费率取费报价的措施项目仍按投标时费率进行调整；

②投标时未采用根据费率取费报价的措施项目，如按定额规定组价的措施项目按原投标报价时的组价方式组价调整，未按定额规定组价的措施项目按投标时价格折算成费率调整；

原措施项目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措施项目的：

据承包方提交的经监理、甲方、审核确认的措施方案（如法律法规规定必须组织专家进行论证的必须经专家论证），依据招标文件约定的工程预算计价程序（材料价格的约定同变更项目综合单价中材料价格的约定）按中标下浮率同比例下浮进行调整。

$$\text{下浮率} = 1 - \frac{\text{投标报价（扣除预算价中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暂估材料总价、甲方供应材料总价及上述四项的规费和税金）}}{\text{预算价（扣除预算价中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暂估材料总价、甲方供应材料总价及上述四项的规费和税金）}} \times 100\%$$

本工程预算价为：**14136801.96**元。

投标人已到工地踏勘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十四、补充条款

1、因乙方的施工进度未达到本合同规定的工期要求，或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工程的设计要求，且经甲方督促后仍无法按计划完成施工进度或工程质量达不到要求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图纸组织施工，不得随意变更工程施工内容，因甲方提供的图纸存在问题而产生的直接责任与乙方无关。

2、甲方不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赶工措施费和为提高工程质量等级的措施费。

3、本工程所有使用的材料须经甲方认可，甲方有权对认为需要的材料进行认证或价格签证，直

至由甲方指定或提供，否则，结算时甲方有权单方定价。

4、施工用水、电由乙方自行解决或与供电、供水部门联系解决。本工程甲方不提供电源、水源，甲方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须将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施工用水、电线路架设，施工接电、接水所需费用计入投标报价，竣工结算时不因此另列项目计算任何费用（工程施工用水其水质须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5、该工程项目负责人等项目部主要成员必须常驻现场。

6、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如未经请假擅自离开施工现场 4 小时以上的，甲方将处以每次 500 元的罚款；项目负责人未向甲方派驻工地的工程师提出书面申请，或提出书面申请未能得到书面批准离开施工现场连续两天，或累计五天的，甲方保留行使如下全部或部分权利：

①没收乙方的全部履约保证金；

②终止合同，勒令乙方限期撤出施工人员、施工机械、原材料、成品及半成品；

③拒绝乙方已完成工程量的工程款支付请求。

7、乙方应当服从甲方要求，负责解决本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地方矛盾。因乙方解决地方矛盾不得力，造成工程停工，甲方将不考虑确认停工时间为工程延期。

8、施工企业应切实加强劳动用工管理，依法与农民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或与有相应资质的劳务施工企业签订劳务分包合同，按照约定及时足额发放工资或支付分包工程款，并监督劳务分包单位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劳务用工不得层层转包，严禁发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和个人，严禁由班组长代替工人领取工资，由此而发生的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问题均由施工企业承担责任，并负责发放拖欠、克扣的农民工工资。

本项目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劳资纠纷、材料费结算不到位等，以及因乙方自身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而导致群体性上访事件、恶性事件的，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甲方将从履约保证金和工程款中扣留，与农民工现行支付。

十五、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约定：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双方约定合同正副本份数：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甲方、乙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对_____项目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合同范围内乙方所承担的所有工作，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_____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义务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报修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内派人修理，并在双方商定的时间内修理完毕。如果乙方不能在三天内派人修理或在双方约定的修理期限内不能及时完成修理任务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无

工程交付使用后，因工程质量原因致使本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合同甲方、乙方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2：廉政合同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乙方参与甲方工程施工的投标/工程建设，为更好地保障工程建设优质、高效进行，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保证项目建设资金的安全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项目名称）的业主单位——____（甲方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与中标单位——____（乙方名称）（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1、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以确保项目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有关规定、争优创优。

2、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3、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及其纪检部门举报。

甲方的责任

甲方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人员（工程监理等中介单位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3、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不得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的高档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5、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甲方人员亲友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私下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工程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规定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政策与要求，并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不得以任何形式邀请甲方人员及工程监理人员吃喝、游玩、健身、娱乐；不得授意回扣、返利等许诺；不得向甲方人员的亲友和特定关系人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对任何甲方人员、工程监理及其他中介人员提出的人为变相刁难、任何索吃、索喝、索要礼品、礼金和其他索要回扣、好处费等索贿情形，必须严正拒绝，并在三个工作日内通报公司负责人、并向甲方上级单位廉政部门举报。

2、乙方在工程项目招投标阶段违反上述规定、贿赂甲方人员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投标资格；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违反上述规定、贿赂甲方人员、中介方人员行为的，经查实，若对工程质量可能造成重大隐患和损失的，甲方有权对乙方给予扣减应付工程款的 3%-5%的违约处罚；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工程建设合同；情节特别严重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给甲方与乙方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违约处罚款项甲方可在工程结算款中扣除。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3、甲、乙双方人员发生贿赂、接受或索要钱物等违反廉政要求的行为，如果一方发生，另一方当事人应立即主动报告本单位领导和相关监督职能部门，并应将处理结果及时通报对方。甲方人员索贿、受贿，故意刁难乙方工作的，甲方一经查实将视情节轻重，给予调岗、降职、辞退/解职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中标的监理单位在工程监理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合同对施工单位执行各项监理，如果发现双方单位和个人在监理过程中有行贿、索贿的现象，经举报查证。甲方将有权告知相关单位上级领导，并要求对事件作出书面的处理结果，情节严重的并直接影响工程质量的，甲方有权终止中标合同，并扣减应付工程款的 3%-5%的违约处罚，该处罚款项在工程结算款中扣除。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六、凡是未按规定签定《工程廉政合同》的工程项目，不得擅自进行勘察、设计、监理、施工。

七、甲、乙双方人员要严格履行《工程廉政合同》。单位相关监察部门可视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的检查，如有违反，将对相关领导追究领导责任。

八、工程竣工验收时，乙方配合甲方有关监察部门进行工程廉政建设工作核查、评估，评估报告作为工程验收的一项内容。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3：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协议书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根据乙方与甲方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合同，为切实加强施工现场安全文明生产管理，确保甲方（项目名称）工程建设施工过程中人身、设备的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承包合同相关条款，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签订如下安全管理协议，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甲方的安全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对乙方在甲方范围内所实施行为的安全性、文明要求给予监督和检查，保证良好的安全、文明工作秩序。

（二）对乙方不符合甲方安全要求或不遵守甲方安全、文明管理规定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制止和处理及处罚，并通知乙方限期整改。

（三）对乙方出现的应急事故、事件给予协调处理。

二、乙方的安全、文明责任与义务

（一）乙方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谁施工谁负责”的方针和原则，全面履行安全、文明生产职责、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乙方的法定代表人对本企业的安全、文明施工负责，乙方项目部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是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第一责任人。

（二）乙方内部应建立健全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建立安全保障体系；配齐、配好专（兼）职安全员，并积极履行职责，对安全生产进行有效监管；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伤亡事故和其他安全事故的发生。

（三）必须认真对工程施工人员进行施工安全专项教育，对新工人进行上岗前安全教育培训时间不少于 24 小时，杜绝“三违”等各类违章现象。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效证件上岗。

（四）施工前乙方应对所处的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必须认真检查，发现隐患，应即停止施工，落实整改后方准施工。一经施工，就表示乙方确认施工场所、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

（五）乙方及其管理人员、施工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和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自学接受甲方安全人员和监理人员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乙方必须及时整改。施工中一旦发生人身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必须立即报告甲方。

（六）乙方对所承建的施工项目，必须制订安全、文明施工施工方案，并经甲方审查合格后实施。制订可行的安全生产防护措施，并经甲方工程部、安保部审查合格后方可实施。

（七）现场施工用电应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的要求进行布置和安排。特别是机械用电必须符合“一机一闸一漏”的规定。乙方临时施工用电必须到甲方工程部办理临时用电审批，经同意后方准接电。

(八) 施工现场必须悬挂安全管理制度牌和安全操作规程牌; 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施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 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甲方的各类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等乙方不得擅自拆除、变动。如乙方擅自拆除、变动所造成的后果, 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九) 乙方必须及时实物配备发放个人劳动防护用品; 乙方人员在施工现场必须穿戴合格的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所有施工人员, 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十) 乙方的施工设备、设施等符合安全生产标准, 各种机械设备转动部位必须安装防护设施; 施工机械应严格按施工规范进行操作, 配备安全装置, 并加强保养和维护, 确保机械正常运转,

(十一) 必须制定本单位安全行车和车辆使用管理制度, 定期对车辆进行安全检查和维修保养, 教育和监督驾驶员自觉遵守 交通法规, 坚决杜绝酒后驾车和无证驾车, 严禁超速行驶和工程车辆载人;

(十二) 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和《民用爆炸物品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 在易燃易爆物品的采购、运输、储存和使用等关键环节上, 确保安全。

(十三) 不得将施工项目分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 对分包的施工项目必须与分包单位(班组) 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明确目标、落实职责, 并报甲方备案。

四、在施工期间如乙方出现违规、违约现象, 甲方将按以下处罚办法扣除保证金:

(一) 乙方人员在施工现场未进行劳动防护的, 每发现一起扣除人民币 100 元/人; 乙方未落实施工设备、机械、电气等安全防护措施的, 每发现一起扣除 500 元人民币。

(二) 对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存在的安全隐患, 不按时落实监理单位或甲方安保部下发的事故隐患整改通知书内容的, 每份每项扣除 1000 元人民币。

(三) 因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或本协议条款, 被甲方或监理单位停止施工进行安全隐患整改的, 整改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员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五) 由于乙方及其人员违反安全管理规定, 造成安全事故(包括人身伤亡事故、火险事故、财产盗窃、职业危害、食物中毒、交通事故等)的, 甲方有权依据事故严重程度、损失大小、影响程度, 给予乙方 5 仟元至 1 万元人民币的经济处罚。情节严重的移送政府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安全承诺书

施工单位名称：

一、个人行为：（违反该项者罚款 50 元整）

- ☐ 1、未按规定申请及配戴进出证。
- ☐ 2、未戴安全帽、安全带、未使用个人防护具、安全帽未扣帽扣、水上作业未穿救生衣等。
- ☐ 3、工作场所酗酒/吸毒/饮用亢奋性饮料。
- ☐ 4、现场随地大小便
- ☐ 5、施工现场安全员不佩戴“安全员”袖章的。
- ☐ 6、人员在海边（水库）捡螺，游泳、下网等。

二、严重个人行为：（违反该项者罚款 100 元整）

- ☐ 1、非特种作业人员进行特种作业操作的
- ☐ 2、特种作业人员作业时，没有持本工种上岗（操作）证
- ☐ 3、特种作业违反劳保用品规定的（不戴安全帽、防护眼镜、防护手套，不穿安全鞋）
- ☐ 4、高空作业不系好安全带的
- ☐ 5、高空作业往下抛扔物件的
- ☐ 6、持伪造和借用他人出入证进入现场的。
- ☐ 7、未经允许随意进入生产库区的

我已阅读“施工安全承诺书”的所有相关内容，并保证遵守相应安全管理规定，如有违反，愿按照相应要求接受处罚。

施工人员（签名）：

第五章 招标需求

一、设备采购部分

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500T/D 一体化 MBR 膜污水处理设备	2 套	AAO+MBR 膜技术污水处理详见下列要求
2	30T/D 医院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	2 套	AAO 法污水处理详见下列要求

（一）500T/D 一体化 MBR 膜污水处理设备

污水水质及排放标准

1.1 设计水质和水量

本项目工程污水水源为生活污水，主要来自粪便水、清洗水等，排放量约 1000m³/d，污水中主要含有大量的有机物、NH₃-N、磷等污染物。为执行国家环保政策要求，将目前所有生活污水处理达到国家要求的排放标准，用于小区绿化、灌溉等用水，以节约地下水资源。根据相关规范标准要求，工程设计处理出水执行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标准的。

出水执行一级 A 标准要求见下表：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

单位：mg/L

序号	基本控制项目	一级标准		二级标准	三级标准
		A 标准	B 标准		
1	化学需氧量（COD）	50	60	100	120
2	生化需氧量（BOD ₅ ）	10	20	30	60
3	悬浮物（SS）	10	20	30	50
4	动植物油	1	3	5	20
5	石油类	1	3	5	15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	1	2	5
7	总氮（以 N 计）	15	20	—	—
8	氨氮（以 N 计）②	5（8）	8（15）	25（30）	—

9	总磷(以 P 计)	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	1	1.5	3	5
		2006 年 1 月 1 日 起建设的	0.5	1	3	5
10	色度 (稀释倍数)		30	30	40	50
11	PH		6-9			
12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10^3	10^4	10^4	—

1.2 出水水质标准

一体化处理设备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

1.3 主要构筑物及设备清单 (每套设备)

500T/D 一体化 MBR 膜污水处理设备					
1	箱体 (内含 MBR 生化池、 风机房、好氧池、缺氧池)	$\leq \Phi 3200\text{mm} \times 15000\text{mm}$ 钢板厚 $\geq 10\text{mm}$	台	1	碳钢防腐结构
2	MBR 主机	$Q=500\text{m}^3/\text{d}$	套	1	
2.1	MBR 中空纤维膜	膜材质: PVDF, 品牌选用碧 水源、膜天、赛诺、求是、 立升、斯纳普、蓝天沛尔等 国产一线口碑或更优	平方	2000	
2.2	集水管	DN50、65、40 UPVC 管	套	1	
2.3	主集水管	DN50、65、40 UPVC 管	套	1	
2.4	膜架	SS304 不锈钢	套	1	
2.5	微孔曝气器	$\Phi 215$, 孔隙 80-100 微米	套	1	
3	主体设备				
3.1	自吸泵	$Q=25\text{m}^3/\text{H}$, $H=20\text{m}$	台	2	一主一备、不锈 钢
3.2	罗茨风机	最大出气量: $\geq 1000\text{m}^3/\text{h}$ 功率: 5.5-7.5KW	台	2	一主一备
3.3	污水提升泵	$Q=25\text{m}^3/\text{H}$, $H=15\text{m}$	台	4	不锈钢
3.4	反冲洗泵	$Q=25\text{m}^3/\text{H}$, $H=20\text{m}$	台	1	不锈钢
3.5	污泥回流泵	$Q=10\text{m}^3/\text{H}$, $H=10\text{m}$	台	1	不锈钢

3.6	紫外线消毒装置	UV-480W	套	1	
4	配件				
4.1	真空压力表	-0.09-0.6MPa	块	2	
4.2	管道式流量计	0-35000L/H	支	2	
4.3	浮球液位开关		只	6	
5	电控系统（含动力柜、电器原件、电缆、线管、PLC 手机远程控制液晶屏等）	PLC 自动控制系统，主要元器件采用施耐德/ABB/西门子	套	1	
6	组合填料	$\phi 150 \times 2000\text{mm}$	立方	500	

（二）30T/D 医院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

医疗污水中污染物主要有四类：第一类为悬浮物 SS；第二类为有机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第三类为无机营养盐 N、P；第四类为有害病菌微生物等。

（1）SS 的去除

SS 去除常用到的方法是格栅、沉砂、沉淀、气浮等。

（2）BOD₅ 的去除

污水中的 BOD₅ 去除主要是靠微生物吸附与代谢作用，然后对吸附代谢产物进行泥水分离来完成的。生活污水 BOD₅ 的去除主要是好氧工艺。

（3）COD_{Cr} 的去除

污水中的 COD_{Cr} 去除的原理与 BOD₅ 基本相同，即 COD_{Cr} 的去除率取决于原污水的可生化性，它与污水的组成有关。一般生活污水 BOD₅/COD_{Cr} 比值约为 0.5，其污水的可生化性较好，可直接进行好氧处理。

（4）无机盐 N、P 的去除

污水除磷脱氮的方法通常包括物理法和生物处理法。在生活污水中，氮以 NH₃-N 及有机氮形式存在，有机氮在好氧的条件下转为氨氮，而后在硝化菌的作用下变成硝酸盐氮，在缺氧的条件下，由于反硝化菌的作用及有外加碳源条件下，使硝酸盐变成氮气逸出，其余随剩余污泥一起排出。

磷可通过污水中的聚磷菌在厌氧条件下，受到压抑而释放出体内的多聚正磷酸盐，同时释放的能量以吸收快速降解有机物，并转化为 PHB 储存起来，当这些聚磷菌进入好氧条件下时就降解体内储存的 PHB 而产生能量，用于细胞的合成和吸磷，形成高含磷浓度污泥，随剩余污泥一起排出系统。

（5）有害病菌微生物的去除

常用的消毒处理方法有：紫外线消毒、加氯消毒，臭氧法消毒，级次氯酸钠法、二氧化氯法消毒

等。

医院污水处理的进出水指标

序号	项目	污水水质指标 (进水水质 mg/l)	排放水质指标 (出水水质 mg/l)
1	COD _{Cr}	≤400	≤250
2	BOD	≤200	≤100
3	SS	≤240	60
4	NH ₃ -N	≤28	-
6	大肠杆菌 (个/L)	/	≤5000
7	PH 值	6—9	6—9

(6) 主要构筑物及设备清单 (每套)

30T/D 一体化 AAO 污水处理设备					
1	箱体 (内含生化池、风 机房、好氧池、缺氧池)	≤ Φ2500mm×7000mm 钢板厚 ≥10mm	台	1	碳钢防腐结构
2	AAO 主机	Q=30m ³ /d	套	1	
2.1	组合填料	Φ150×2000mm	立方	80	
2.3	微孔曝气器	Ø215, 孔隙 80-100 微米	套	1	
3	主体设备				
3.1	风机	HZ-30S	台	2	一主一备
3.2	回流泵	Q=3m ³ /H, H=7m, N=0.18KW	台	1	不锈钢
3.3	污水提升泵	Q=3m ³ /H, H=7m, N=0.25KW	台	2	不锈钢
3.5	污泥泵	Q=3m ³ /H, H=7m, N=0.18KW	台	1	不锈钢
3.6	次氯酸钠发生器	HB-50	套	1	
4	配件				
4.1	真空压力表	-0.09-0.6MPA	块	2	
4.2	管道式流量计	0-5000L/H	支	2	
4.3	浮球液位开关		只	2	
5	电控系统 (含动力柜、 电器原件、电缆、线管、	PLC 自动控制系统, 主要元器 件采用施耐德/ABB/西门子	套	1	

	PLC 手机远程控制液晶 屏等)				
6	设备间	2.0*2.5*2.5 轻钢夹芯板结 构 1、外开平开门 2、LED 照明灯一套，功率不 小于 25W 3、百叶窗 600*600 一扇， 800*800 窗户 2 扇 4、室内设施齐全	间	1	

注：采购单位在产品交付使用后质保期内每年一次（第一年在验收前检测），检测费用全部由中标单位承担，验收前若检测不合格，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损失。验收后若检测不合格，成交单位需整改到位并赔偿损失。

（三）投标要求说明

1、标的物质量要求：

1.1 所有设备应具备该类产品的功能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投标设备、材料必须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技术指标，并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如果其中某些技术指标、功能达不到规定要求，应在文件中逐条列出，未列出的视同响应。

1.2 缺陷保修：如果设备交付使用后，缺陷多次反复出现，供方必须提出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直到最后调换，供方提供的质保从纠正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

1.3 如果是超出供方的责任范围的疏忽、误操作等情况而导致的更换修正，应由供方进行修理，其额外费用由双方协商承担。

2、技术服务要求：

2.1 设备到货后应及时派员安装、调试（费用包含在报价内）；

2.2 投标方应提供必备的技术资料：

2.2.1 提供全部的技术资料（相关证书报告、产品说明书等）；

2.2.2 提供保养、维修操作规程、设备保修期限以及设备质保期（保修期从系统调试验收合格后起算）；

2.2.3 提供特殊件及配套件的清单、技术参数及生产单位名录；

3、安装及调试要求：

中标人负责设备、安装设备（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移交招标单

位，以免受损；

4、验收要求：

4.1 本项目为运行手续齐备的交钥匙工程；

4.2 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份验收大纲，在招标人确认后作为招标单位验收的依据；

4.3 验收标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有关规定按国家最新标准进行验收。

5、知识产权：

5.1 供方应保证需方免除且供方承担由于需方在其本国使用该设备或设备任何一部分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需方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6、伴随服务：

质保期二年。投标单位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便利、快捷的方式在不超过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解决使用单位提出的维修要求，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供方对设备实行“三包”，质保期满后，提供设备最优惠的维修保养及零配件供应价格（具体细则由报价单位编报）。

7、招标文件所列标准如有更新或替换的，以新标准为准。

二、管网部分

详见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_____(项目名称)_____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投标函

投 标 函

_____(招标人)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元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_____日历天, 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果我方中标, 将派出_____ (姓名) 作为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 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_____（招标人）：

我代表_____（投标人）自愿参加_____

_____（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和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_____万元，保证严格遵守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盐城市的相关规定，并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都真实可信，没有弄虚作假；

（二）不组织、不参与串标围标，没有出借或挂靠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拟派的投标项目组成员符合法律法规和盐城市的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的约定。中标后，绝不违法分包、转包，中标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常驻施工现场；

（四）本单位如有涉及招标投标方面投诉举报，本人将在投诉书上签字，否则，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或招标人可以不予受理；

（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的规定。

如果出现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行为，本人及本公司愿意接受招标人或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的任何处罚，并自动放弃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投标报价汇总表（可自拟）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序号	名称	单价	价格合计	备注

注：此表的投标总价中已包含投标人完成本招标项目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 期：_____

6.投标报价明细表（工程部分提供工程量清单计价成果文件，设备部分提供报价明细表）

7.项目实施方案

8.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认为所需要的其它资料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大中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项目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质保期	_____ 年
工期	_____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_____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价格相一致。

4、此表请单独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如有授权）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评分要点索引表

序号	评分指标	分值 限额	自评 得分	对应投标文件页码范围	备注
1					
2					
3					
...					